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教务部

广茂幼师教〔2026〕57号

关于组织开展2027届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与指导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撰写和答辩是学校教学活动的有机组成部分。为使该项工作能顺利开展，现将2027届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与指导工作安排如下，请各二级学院结合专业特点部署落实。

一、日程安排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与指导阶段起止时间为：2026年10月至2026年12月。

二、论文体裁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体裁包含：学术论文、案例分析、毕业设计、调查报告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应由具有本学科专业、中级以上（含中级）职称或研究生以上（含研究生）学历的教师担任。

每位教师指导学生原则上不超过20人。

2.各二级学院应结合专业特点，对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指导。学生应根据自己的兴趣和能力，了解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要求以保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顺利进行。

3.指导教师与学生应相互主动加强联系。学生应在教师指导下制定详细的写作计划并严格执行，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进展情况。

4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字数由指导教师根据专业特点和论文体裁具体掌握。

5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定稿后，学生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指导教师书写评语，并根据不同论文体裁（学术论文、案例分析、毕业设计、调查报告）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分标准评定成绩（附件1），各二级学院也可以结合本专业特点，自行制定上述4类体裁外的其他论文体裁评分标准，报教务部备案后执行。

6.指导教师在指导过程中，发现设计（论文）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，应及时要求改正。教师对学生选题、提纲进行指导，并至少对学生初稿、修改稿、定稿设计（论文）共进行3次指导和批注，撰写评语并统一记录在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考核表》（附件2）。

四、质量控制

1.各二级学院要切实加强各个环节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工作，

并及时将意见反馈给指导教师。检查内容包括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及是否含有抄袭、剽窃内容；指导教师是否认真履行职责，是否存在评语过分简单或与设计（论文）不相符的评价情况等。

2.各二级学院负责对指导教师的工作进行考核，并记载工作量。对不认真履行指导教师职责或有其他违规行为的教师，要给予批评教育，直至暂停或取消其指导教师资格，并按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五、材料清单

（一）二级学院整理存档

1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考核表（附件 2）

2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记录表（附件 3）

3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定稿（按附件 4 样稿格式）

（二）报送教务部

1.报送时间：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

2.报送材料：《2027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分工表》（附件 5）（纸质版和可编辑电子版）；2027 届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由二级学院汇总并以班为单位统一上传到教务系统；指导教师工作量表（附件 6）（纸质版和可编辑电子版）

3.报送方式：指导教师分工表和工作量表的纸质版送两校区教务部办公室，可编辑电子版发送至教务部邮箱：gmysjwb@163.com。

附件：1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分标准

2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考核表

3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记录表

4.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样稿格式

5.2027 届毕业设计（毕业论文）指导教师分工表

6.指导教师工作量表

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教务部

2026 年 9 月 23 日